

## 《民俗曲藝》稿約

1. 《民俗曲藝》為一學術性季刊。主要刊登有關傳統戲曲、曲藝、音樂、民俗、儀式之論著、書評或調查報告。本刊園地公開，歡迎各界投稿。
2. 來稿須經至少兩位匿名學者專家審查通過，並達到本刊修訂要求，方接受出版。如不合要求，則另行通知，恕不退還稿件。本刊採雙向匿名審查，文稿請勿暴露作者個人資訊。凡接受刊登之文章，本刊於出版後贈送當期刊物 5 本及文章抽印本 30 份，不另致酬。
3. 本刊不接受任何已刊登或正接受審查之稿件，請勿一稿多投。
4. 稿件中涉及著作權部分(如：圖片或較長之引文)，請事先徵得原著作權人之書面同意。如有侵權情形發生時，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任，與本刊無關。
5. 凡經本刊審查通過之文章，作者須簽署授權書，授權本刊發行紙本，並以非專屬授權之方式委託第三者發行電子期刊，並得對著作為重製、公開傳輸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等行為。
6. 基於本刊版權所有，除作者個人結集著作出版外，任何翻印、轉載、翻譯等皆須事先徵得本刊同意。
7. 本刊以刊載中文稿為主，但亦收英文稿。中文稿件最長不得超過二萬五千字，英文稿件以不超過 A4 紙 30 頁(約 Times New Roman 字體 12 級字，每頁 30 行)為原則；特約稿件則不在此限。本刊編輯得修訂個別段落或字句。
8. 來稿請標明中、英文篇名，投稿者之中、英文姓名，服務單位及職稱，並附約 300~500 字之中、英文摘要，以及中、英文關鍵詞約 3~5 個，文末附「引用書目」，並請提供與 Microsoft Word 相容之電子檔。
9. 來稿內容如牽涉科儀本、劇本、碑銘或疏牒等，請附原件影本以供核對。
10. 所附照片或幻燈片的影像務必清晰，電子圖檔請提供 tif 檔(或 jpeg 檔)，影像尺寸寬度至少 15 公分，每一平方英寸至少需有 300dpi 方能符合印刷品質需求。凡地圖、手繪圖、書影等如縮

印為本刊尺寸(15×21 公分)字跡不清者，恕無法刊登。

11. 來稿者請注明作者姓名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號碼、e-mail address 以便聯絡。
12. 來稿請 email 至 [shihhoch@ms6.hinet.net](mailto:shihhoch@ms6.hinet.net) 「《民俗曲藝》編輯委員會」收，或郵寄至「10343 臺北市西寧北路 62 之 3 號 4 樓《民俗曲藝》編輯委員會」。

# 《民俗曲藝》撰稿體例

## 一、正文

- (一)文稿格式為橫向排列，並標示頁碼。圖片、照片、表格應加簡要說明文字，並註明資料來源，或攝(繪)製之時間、地點；曲譜以簡譜為主，請自行繪製或打字。
- (二)標題層級以一，(一)，1，(1)，(i) 為序。
- (三)為統一體例，請用以下標記符號：

- 1.《 》標示書籍、期刊、劇本、科儀本、圖畫、曲譜、長篇史詩、內部資料彙編或報告、族譜等，或是完整之表演例如：電影、戲劇、儀式、舞蹈、記錄片等。
- 2.〈 〉標示收於期刊、論文集或專書之單篇文章，已宣讀尚未出版之會議論文、學位論文、單篇詩文，或全本戲(或儀式)裡的分齣或折子，書籍之章、卷等。
- 3.「 」標示專書或論文中之章節、條目名稱，特殊名詞(特殊名詞只在第一次出現時加符號，再出現時不需特別標明)；或標示短的引文。
- 4.『 』用於「 」中要再標示的特殊名稱或引文。
- 5.( )用於解釋正文的說明文字，或劇本(或科儀本、樂譜)裡的演出提示；或年代、外文之註解。
- 6.[ ]用於引文中作者添加的評論或註解。
- 7.【 】表示詞牌、曲牌、板腔名。

- (四)正文中出現之外國人名、地名及專有名詞請在第一次出現時加附原文。

## 二、引文或注釋

- (一)引用史料時盡量採用第一手資料，非不得已請勿轉引。
- (二)引文的標示：短而直接的散句放在正文裡，以「」標示。若引文後有附帶說明，引文末的標點應在附帶說明之後。超過三行的引文與詩、詞、曲等，另起一段書寫，引文段落前後各空一行，左

右縮排二格。原引文沒有的添加說明用〔 〕標出。

- (三)文稿內引用資料來源說明(包括：直接引述、轉述他人意見)，「註釋」或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均可，但全文需統一使用一種格式。使用「作者 年代」標示引用來源者，中文或日文請標示作者姓名及著作年代，西文請標示作者姓氏及著作年代。例如：(凌純聲、芮逸夫 [1947] 1978: 1-15)、(Schipper 1985)。
- (四)註釋註碼以阿拉伯數字依序標示，放在句尾符號後。
- (五)以註釋而非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交待引用書目者，請將完整資料列於文末「引用書目」，註釋內簡列「史料」名稱，或作者、「論著」名稱；引文出自特定頁面者，附上所在頁數。請參考「三、引用書目」第(七)的舉例。
- (六)文章引用書目眾多者，建議儘量採「作者 年代」方式標示引用資料來源，以免註釋過於冗長，妨礙正文內容的閱讀。

### 三、引用書目 List of Works Cited

- (一)「引用書目」分爲「史料」(Primary sources)與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兩類。
- (二)書目排序，「史料」類以史料名居首排序，「論著」類以作者姓名居首排序。同一類中混有中、日、西文書目時，則先排中、日文，後排西文書目。
- (三)每筆書目內容，「史料」類各項目排序原則爲：史料名、初版年、編著者(生卒年)、版本、出版地、出版社等。「論著」類各項目排序原則爲：作者、出版年、篇名、書名(期刊名)、編著者(翻譯者)、出版地、出版社、起訖頁數等。
- (四)引用史料或翻譯著作，請以〔 〕標示原著作初版年代。
- (五)英文論文引用原爲中文(或日、韓文)之書目，作者姓名拼音後附中文原名(或漢字)，篇名(與書刊名)在拼音後附中文(或漢字)。例如：

Ho Ping-ti 何炳棣 . 1966. *Zhongguo huiguan shilun* 中國會館史論. Taipei: Taiwan Xuesheng shuju.

Shiratori Yoshirō 白鳥芳郎, ed. 1975. *Yōjin monjo* 倭人文書. Tokyo: Kodansha.

(六)比較不具標準格式的特殊資料如：報刊、網路資料、影音資料、地方文史資料、採訪記錄等等，可僅於正文中以註釋說明；如資料眾多，則以「附錄」呈現各類型採集資料。

報刊或網路資料如要列入「引用書目」，則列入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類，例如：

郭顏慧。2013。〈新莊大拜拜 大眾爺出巡 官將首領軍〉。《自由時報》2013年6月9日第AA1版。

謝宗榮。2011。〈大稻埕開發與霞海城隍廟之奠基——廟志遺珠之一〉。《耕研居宗教民俗研究室》。2011年6月14日。<http://blog.yam.com/hsiehlee/article/71102946>(擷取日期2014年9月22日)。

(七)以下列舉數例註釋與引用書目格式對照以供參考，惟個別文章仍將視其引用資料性質因應調整：

### 1. 「史料」(Primary sources)類書目

註釋：《諸羅縣誌》，卷8〈風俗志·漢俗·雜俗〉，頁150。

書目：《諸羅縣誌》。[1717] 1958。周鍾瑄修、陳夢林總纂。據清康熙五十六年刊本標點排印。收於臺灣研究叢刊第55種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。臺北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。

註釋：Zhuluo xianzhi 諸羅縣誌, *juan* 8, p. 150.

書目：Zhuluo xianzhi 諸羅縣誌. [1717] 1958. Edited by Zhou Zhongxuan 周鍾瑄, compiled by Chen Menglin 陳夢林. Taiwan yanjiu congkan 臺灣研究叢刊 55. Taipei: Taiwan yinhang jingji yanjiushi.

### 2. 「論著」(Secondary sources)類書目

#### (1)期刊論文

註釋：宋光宇，〈霞海城隍祭典與臺北大稻埕商業發展的關係〉，頁311-24。

書目：宋光宇。1993。〈霞海城隍祭典與臺北大稻埕商業發展的關係〉。《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》62(2): 291-336。

註釋：Schipper, "Vernacular and Classical Rituals in Taoism," pp. 24–26.

書目：Schipper, Kristofer. 1985. "Vernacular and Classical Rituals in Taoism." *Journal of Asian Studies* 45(1): 21–57.

#### (2)專書論文

註釋：林淑蓉，〈生產、節日與禮物的交換〉，頁 262–66。

書目：林淑蓉。1999。〈生產、節日與禮物的交換：侗族的時間概念〉。收於《時間、歷史與記憶》。黃應貴主編。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，229–81。

註釋：Watson, "Standardizing the Gods," pp. 311–14.

書目：Watson, James L. 1985. "Standardizing the Gods: The Promotion of T'ien-hou ('Empress of Heaven') along the South China Coast, 960–1960." In *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*. Edited by David G. Johnson, Andrew J. Nathan, and Evelyn S. Rawski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, 292–324.

#### (3)會議論文

註釋：巴奈·母路，〈阿美族 *sikawasay* (祭師) 的 *milasung* (窺探祭) 儀式展演〉。

書目：巴奈·母路。2008。〈阿美族 *sikawasay* (祭師) 的 *milasung* (窺探祭) 儀式展演〉。發表於「當代情境中的巫師與儀式展演研討會」。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主辦，臺北，12月 5–6 日。

註釋：Cawthorne, "Taoism and Self-Governance."

書目：Cawthorne, Jacob. 2010. "Taoism and Self-Governance: The Yiu Mien of Laos."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on Asian Borderlands: Enclosure, Interaction and Transformation, 2nd Conference of the Asian Borderlands Research Network. Chiang Mai University (RCSD), Thailand, November 5-7.

#### (4)學位論文

註釋：徐亞湘，〈臺灣地區戲神〉，頁 45–68。

書目：徐亞湘。1993。〈臺灣地區戲神——田都元帥與西秦王爺之

研究)。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
註釋：Cushman, "Rebel Haunts and Lotus Huts," pp. 49–55.

書目：Cushman, Richard D. 1970. "Rebel Haunts and Lotus Huts: Problems in the Ethnohistory of the Yao." PhD dissertation, University of Cornell.

(5)專書

註釋：凌純聲、芮逸夫，《湘西苗族調查報告》，頁 141–43。

書目：凌純聲、芮逸夫。[1947] 1978。《湘西苗族調查報告》。臺北：南天書局。

註釋：Turner, *The Ritual Process*, pp. 42–45.

書目：Turner, Victor. [1969] 1987. *The Ritual Process: Structure and Anti-Structure*. Ithaca, NY: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.

(6)譯著

註釋：龍彼得(Piet van der Loon)，〈中國戲劇源於宗教儀典考〉，頁 523–24。

書目：龍彼得(Piet van der Loon)。[1977] 1985。〈中國戲劇源於宗教儀典考〉。王秋桂、蘇友貞中譯。收於《中國文學論著譯叢》。王秋桂編。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523–47。

註釋：Schipper, *The Taoist Body*, pp. 10–19.

書目：Schipper, Kristofer. [1982] 1993. *The Taoist Body*. Translated by Karen Duval. Berkeley: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.